

拍卖被执行人廖[]名下的位于上海市闵行区[]
[]；被执行人林[]名下的位于上海
市奉贤区城大路 199 弄 49 号 1-2 层。

本裁定书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

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

执 行 长 沈伟平

执 行 员 戴明进

执 行 员 朱海波

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

书 记 员 潘莉娜

